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雷允上药业西区有限公司**  
**拟对外出租商铺的独立意见**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现就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雷允上药业西区有限公司拟对外出租商铺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对外出租有利于进一步盘活公司资产，有效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生产经营成本。

2、本次出租标的是上海雷允上药业西区有限公司自有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产权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本次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

综上，我们认为，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雷允上药业西区有限公司对外出租商铺。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雷允上药业西区有限公司拟对外出租商  
铺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此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独立董事：

陈亚民  \_\_\_\_\_

钱协良  \_\_\_\_\_

夏瑜杰  \_\_\_\_\_

2022年8月25日